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WORLD MOBILE HOLDINGS LIMITED

新世界移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2)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業績公佈

新世界移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新世界移動」)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3	25,148	2,903
銷售成本	5	(18,449)	(2,380)
毛利		6,699	523
其他收入		424	1,235
其他虧損 — 淨額		(12)	(96)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230	—
行政開支	5	(10,222)	(3,950)
持續經營業務之扣除所得稅前經營虧損		(2,881)	(2,288)
所得稅開支	6	(23)	—
年內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2,904)	(2,288)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1,555)	(9,361)
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4,459)	(11,649)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8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每股基本虧損		0.05港元	0.12港元
— 每股攤薄虧損		0.05港元	0.12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 每股基本虧損		0.03港元	0.02港元
— 每股攤薄虧損		0.03港元	0.02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 每股基本虧損		0.02港元	0.10港元
— 每股攤薄虧損		0.02港元	0.10港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81	4,601
投資物業		13,850	7,370
商譽		3,592	3,592
		<u>18,123</u>	<u>15,563</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	9	5,304	3,047
存貨		1,674	1,23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588	1,069
受限制銀行結存		—	1,000
現金及銀行結存		27,888	35,000
		<u>35,454</u>	<u>41,347</u>
總資產		<u>53,577</u>	<u>56,910</u>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97,892	97,892
其他儲備		16,811	12,740
累積虧損		(71,015)	(66,556)
總權益		<u>43,688</u>	<u>44,076</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286	—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0	5,184	4,586
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 及遞延收入		3,976	7,802
應付一關連公司款項		443	446
		<u>9,603</u>	<u>12,834</u>
總負債		<u>9,889</u>	<u>12,834</u>
總權益及總負債		<u>53,577</u>	<u>56,910</u>
流動資產淨值		<u>25,851</u>	<u>28,51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3,974</u>	<u>44,076</u>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經重估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物業所修訂。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於年報內。除若干結餘為呈列目的已重新分類外，該等政策已於所呈報之各年度內貫徹應用。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並於本集團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起財政年度生效或已經生效之下列對現有準則之新訂／經修訂修訂本和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資產之重新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公告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公告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公告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 界定福利資產 限額、最低資金規定及相互之間的關係

採納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今個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因此，無需作出前期間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布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對現有準則之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列報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款費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可賣回金融工具及清盤產生之義務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的對沖項目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在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企業之 投資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歸屬條件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改進有關金融工具之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公告第9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嵌入式衍生工具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公告第15號	房地產建造協議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公告第16號	境外經營淨投資之對沖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公告第17號	向擁有者分派非現金資產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公告第18號	客戶轉讓的資產 ⁴

¹ 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日期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日期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以後止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進行之轉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影響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進行收購之業務合併之會計方法。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影響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轉變(並未導致失去控制權)之會計處理方法，並且作為股本交易列賬。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對現有準則之詮釋並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政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除上列者外，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會計期間亦已頒布多項尚未生效，以及並未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採納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項目和細微修訂。

3. 營業額

本集團於年內之收入(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網絡解決方案	15,134	1,928
項目服務	10,014	975
	<hr/>	<hr/>
	25,148	2,903
已終止經營業務		
科技相關服務	19	535
	<hr/>	<hr/>
	25,167	3,438
	<hr/> <hr/>	<hr/> <hr/>

4. 分部資料

主要報告格式 — 業務分部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目前分為三個經營分部，即網絡解決方案、項目服務及物業投資。本集團亦參與科技相關服務，惟年內已終止經營有關業務，詳情請參閱附註7。

網絡解決方案 — 提供全面系統解決方案，包括數據聯網解決方案、同步化解決方案、計時解決方案、無線區域網解決方案及聯網控制解決方案。

項目服務 — 提供基礎設施安裝服務，包括蜂窩式基站及天線系統安裝服務、結構電纜安裝服務及微波安裝服務。

物業投資 — 於中國物業市場之投資。

科技相關服務 — 於中國提供互聯網內容服務及電訊增值服務(已於年內終止經營)。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分部業績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網絡 解決方案 千港元	項目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經營業務 科技 相關服務 千港元	
營業額	<u>15,134</u>	<u>10,014</u>	<u>—</u>	<u>25,148</u>	<u>19</u>
分部業績	<u>4,717</u>	<u>1,983</u>	<u>(176)</u>	<u>6,524</u>	<u>(1,647)</u>
未經分配開支				(10,047)	—
其他收入				424	1
其他(虧損)／收益 — 淨額				(12)	9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230	—
扣除所得稅前之虧損				(2,881)	(1,555)
所得稅開支				(23)	—
年內虧損				<u>(2,904)</u>	<u>(1,555)</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57	12	11	80	71
未經分配折舊				261	—
				<u>341</u>	<u>71</u>
資本開支	215	—	82	297	—
未經分配資本開支				32	—
				<u>329</u>	<u>—</u>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分部業績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網絡 解決方案 千港元	項目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經營業務 科技 相關服務 千港元	
營業額	<u>1,928</u>	<u>975</u>	<u>—</u>	<u>2,903</u>	<u>535</u>
分部業績	<u>450</u>	<u>72</u>	<u>—</u>	522	(9,199)
未經分配開支				(3,949)	—
其他收入				1,235	13
其他虧損 — 淨額				<u>(96)</u>	<u>(175)</u>
扣除所得稅前之虧損				(2,288)	(9,361)
所得稅開支				<u>—</u>	<u>—</u>
年內虧損				<u>(2,288)</u>	<u>(9,361)</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3	1	—	4	1,030
未經分配折舊				<u>145</u>	<u>—</u>
				<u>149</u>	<u>1,030</u>
資本開支	64	4	—	68	466
未經分配資本開支				<u>383</u>	<u>—</u>
				<u>451</u>	<u>466</u>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網絡 解決方案 千港元	項目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分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科技 相關服務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3,161</u>	<u>4,297</u>	<u>14,189</u>	<u>31,930</u>	<u>53,577</u>	<u>—</u>
分部負債	<u>2,348</u>	<u>3,536</u>	<u>770</u>	<u>3,235</u>	<u>9,889</u>	<u>—</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網絡 解決方案 千港元	項目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分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科技 相關服務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1,816</u>	<u>2,604</u>	<u>8,163</u>	<u>39,327</u>	<u>51,910</u>	<u>5,000</u>
分部負債	<u>2,832</u>	<u>2,605</u>	<u>599</u>	<u>4,587</u>	<u>10,623</u>	<u>2,211</u>

次要報告格式 — 地區分部

本集團之業務分部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

香港： 網絡解決方案及項目服務

中國內地： 科技相關服務(已於年內終止經營)及物業投資

地區分部間並無銷售，亦無其他交易。

	分部資產		營業額		資本開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香港	<u>38,958</u>	44,242	<u>25,148</u>	2,903	<u>247</u>	451
中國內地	<u>14,619</u>	12,668	<u>19</u>	535	<u>82</u>	466
	<u>53,577</u>	<u>56,910</u>	<u>25,167</u>	<u>3,438</u>	<u>329</u>	<u>917</u>

本集團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入來自中國內地。

5.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費用及行政開支之主要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存貨成本	9,773	1,453
項目服務之外判費用	7,320	856
核數師酬金	847	1,39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41	149
匯兌虧損 — 淨額	403	31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6,986	1,542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623	86
	<u> </u>	<u> </u>
已終止經營業務		
核數師酬金	3	5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1	1,030
匯兌虧損 — 淨額	851	24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543	7,52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165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98	593
	<u> </u>	<u> </u>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
— 海外稅項	—	—
	<u> </u>	<u> </u>
	—	—
遞延稅項		
— 出現暫時差異	23	—
	<u> </u>	<u> </u>
所得稅開支總額	<u>23</u>	<u>—</u>

7. 已終止經營業務

年內，本集團已終止其科技相關服務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及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營業額	19	535
其他收入	1	13
其他收益／(虧損) — 淨額	91	(175)
員工成本、折舊及其他開支	(1,666)	(9,734)
扣除所得稅前虧損	(1,555)	(9,361)
所得稅	—	—
年內虧損	(1,555)	(9,361)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64)	(867)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 現金淨額	133	(319)
現金流出淨額總計	(431)	(1,186)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已終止經營業務並無資產及負債。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資料計算：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股權 持有人應佔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4,459)	(11,649)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2,904)	(2,288)
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1,555)	(9,361)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目	97,892,069	97,779,192
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影響 (附註)： 購股權	—	—
就每股攤薄虧損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附註)	97,892,069	97,779,192

附註：

由於行使購股權對股東應佔虧損並無攤薄影響，故所呈列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9. 應收貿易賬款 —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5,333	3,079
減：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	(29)	(32)
應收貿易賬款 — 淨額	<u>5,304</u>	<u>3,047</u>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平均30至60日的賒賬期。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1至30日	2,702	268
31至60日	631	1,128
61至90日	486	182
91至180日	674	1,198
180日以上	811	271
	<u>5,304</u>	<u>3,047</u>

10. 應付貿易賬款 — 本集團

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1至30日	4,431	2,813
31至60日	408	1,022
61至90日	76	69
91至180日	133	411
180日以上	136	271
	<u>5,184</u>	<u>4,586</u>

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本集團之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公佈中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於該年度的草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業績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業務回顧

席捲全球之金融海嘯引發經濟下滑，所以對本集團來說，今年是艱難的一年。由於經濟環境急轉直下，故本集團之業務表現無可避免地遭受負面影響。然而透過管理團隊不懈努力，再憑藉我們對項目服務及網絡解決方案這兩項業務之專注，我們於提供寬頻、多媒體及無線解決方案給業界之市場仍然極具競爭力。

基於本集團之良好往績，我們已獲委任為SmarTone-Vodafone在香港之蜂窩式系統安裝承包商之一。此外，本集團還銳意將其項目服務業績拓展至其他環節，例如室內網絡佈線、其他電訊系統安裝等，並有意夥拍其他網絡營運商和系統製造商。

網絡解決方案業務方面，本集團年內成功參與了數項符合本集團發展方向和定位之大型工程。該等項目包括：

電視廣播有限公司(無線電視) — 該公司高清電視數碼廣播系統之系統同步化。這個項目有助我們進一步增強本集團對系統同步化之專門知識，並且對我們應用此項最新科技於往後的移動數碼廣播網絡上奠定基礎。

美國安利(香港)日用品有限公司 — 在該公司零售商舖設立免費Wi-Fi無線上網及於其香港辦事處之內部Wi-Fi無線上網。本集團將透過將類似應用拓展至其他本地機構，從而受益於這個項目。

香港移動通訊有限公司(CSL)及香港政府 — 以先進數碼微波技術，提供寬頻無線上網及回程線路。這個應用程序協助用戶將其IP網絡伸延至偏離地區。由於固網和流動電訊營辦商以至為特定應用(例如視像監察)而渴求寬頻解決方案之各個組織對寬頻之要求在不斷提高，故這個應用程序將會形成一種嶄新的市場需求。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包括位於中國北京之一座高尚別墅及一幢辦公樓。年內，本集團已於當地委任一名物業代理物色合適租戶，但迄今尚未成功將物業出租。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有關投資物業仍然空置。

年內，由於無線增值業務之業務前景欠佳，故管理層決定撤出有關業務，並已於年末前完成有關工作。

財務回顧

1. 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持續經營業務之營業額為25,1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900,000港元)。營業額全部來自網絡解決方案及項目服務之業務。該等業務分部乃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底向獨立第三方購入。由於該等業務分部之全年經營業績計入於本財政年度，故營業額增加超過七倍。

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4,5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1,600,000港元)。

2.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股本及儲備為43,7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4,100,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銀行或其他借貸(二零零八年：無)，而銀行結存為27,9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5,000,000港元)。本集團擁有充足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應付其日常運作所需，並於機遇出現時作出額外投資。

3. 槓桿比率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槓桿比率(二零零八年：無)。

4. 外匯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算。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要貨幣風險。

5.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八年：無)。

前景

展望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年度，管理層繼續依循已確立之業務模式，並積極地尋求新的業務機會、產品和解決方案，以強化本集團在市場提供服務之能力。

隨著網絡解決方案於本年初被細分為企業解決方案和電訊解決方案並鎖定不同行業分部作為對象，本集團將繼續透過聘請更多具備相關行業專業知識之銷售員工以進軍不同市場，藉推廣不同的解決方案來應付個別客戶之獨特需要。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中旬，本集團已與摩托羅拉締結成正式夥伴關係，以將該公司之數碼集群流動通訊(TETRA)推廣給香港之旅遊服務業。TETRA為一項數碼無線電通訊系統，現由公共保安客戶使用之先進技術，亦已投入商業使用。摩托羅拉為市場上領先之TETRA供應商。本集團相信，商業用戶今後將逐步採納該項技術。

香港政府向本港三家流動電訊營辦商發出寬頻無線上網 (BWA) 牌照後，本集團預期項目服務及網絡解決方案業務之業務需求將會增加。本集團已作好準備提供項目服務管理及由本集團之項目服務團隊提供關鍵執行程式予該等BWA營辦商，並安排本集團之網絡解決方案團隊推出我們最新之電訊解決方案，以讓該等具備BWA牌照之營辦商透過採用微波及以太網同步化等最新技術，在更短時間內設立其網絡。

終端用戶和網絡營辦商對於高頻寬之市場需求有所增加，為本集團於往後年度提供微波、「Mesh」及佈線服務予該等潛在客戶營造了理想之營商環境。因此，本集團之管理團隊將繼續改善和提升我們的市場地位及滲透度，以提升長遠業務競爭力作為目標。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內地共聘用23名全職僱員 (二零零八年：25名)。薪酬待遇乃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地區及業務之薪酬水平及結構與整體市場情況而釐定。本集團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除退休計劃外，亦會根據個別員工之表現及行業慣例給予僱員年終花紅及購股權作為獎勵，並提供適當之培訓計劃以培訓僱員及發展員工潛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 認同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對保障及提升股東利益的重要性，並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 的守則條文下的原則。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A.4.1及E.1.2條除外，茲簡述如下：

- i.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 (「行政總裁」) 職能應加以區分及不應該由同一人出任。

魯連城先生 (「魯先生」) 為本公司主席，同時亦履行行政總裁之責任。魯先生擁有領導董事會所需之領袖技能，並對本集團業務有豐富知識。董事會認為，由於現有架構能促進本公司策略有效制訂及實施，故對本公司而言更為合適。

ii.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應獲委以指定任期及接受重選。

本公司現任的非執行董事均無委以指定任期，此構成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然而，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細則條文輪值告退。據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規定寬鬆。

iii.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條訂明，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主席因有急務而未有出席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一名執行董事已主持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股東之提問。審核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亦有出席二零零八年股東特別大會回答問題。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本身制訂關於有機會得知本公司未公開的股價敏感資料之董事及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其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寬鬆。

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成員之架構

劉偉彪先生 (審核委員會主席)

李企偉先生

徐慶全先生 太平紳士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在聯交所刊登年度業績

業績公佈分別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分頁及本公司網站(www.nwmhl.com.hk)刊登。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香港交易所之網站及本公司之網站內刊登。

承董事會命
新世界移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魯連城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魯連城先生和何厚鏘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慶全先生太平紳士、劉偉彪先生及李企偉先生。